

沈阳出台“十四五”城乡建设发展规划 一枢纽四中心 沈打造“1小时通勤圈”

日前，沈阳出台“十四五”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十四五”时期，沈阳将围绕推动新时代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取得新突破、努力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总目标，建设好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全面构建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把沈阳打造成为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化的大都市。

“一枢纽四中心” 沈阳打造“1小时通勤圈”

在引领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方面，《规划》提出构筑都市圈空间协同一体化格局。以沈阳为中心，鞍山、抚顺、本溪、辽阳、铁岭、阜新和沈抚改革创新示范区为支撑，打造“1小时通勤圈”。

在打造“一枢纽四中心”方面，《规划》提出围绕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国家先进制造业中心、东北地区科创中心、区域性金融中心、区域性文化创意中心空间方案。

在做优县域发展空间方面，《规划》提出提升县域集聚能力，提升辽中、康平、法库与新民中心地区城市功能与服务品质；推动中心镇高质量发展，围绕建设“现代小城市、县域副中心”的定位，打造茨榆坨、前当堡、兴隆台街道等3个层级17个中心镇。

桃仙机场融入高铁网 打造东北信息传输枢纽城市

在建设国家现代综合枢纽方面，《规划》提出提质扩容桃仙国际机场枢纽能级，开展T4航站楼方案研究，预留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城市轨道快线与普线，推动桃仙机场融入国家高铁网、沈阳都市圈城际网与沈阳全域轨道网。结合沈阳地铁2号线引入机场，适时启动T3航站楼东侧综合交通换乘中心建设和T2航站楼改造。完善沈阳国际物流港，结合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建设，发挥沈阳铁路综合货场站和深国际公路综合物流港优势；全面规划临空经济区



沈阳出台“十四五”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其中发展植树造林、发展生态化现代化绿地成为任务之一。

辽沈晚报记者 王迪 摄

多式联运中心，增加全货机航班，发展高铁快运与航空快运。构建国家信息枢纽，推进5G基础设施建设，新建3.6万余座基站，建成移动网、固网“双千兆城市”，成为东北地区信息传输量最大的枢纽城市。

建设“轨道上的沈阳” 地铁通车里程达到257公里

在支撑打造轨道上的城市方面，《规划》提出利用苏抚铁路开行沈抚城际铁路，实现“国铁公交化”运营，谋划沈新、沈辽与沈康市域（郊）铁路。研究“商务快线+文旅快线”组成的快线网络，谋划建设中低运量轨道交通。完成第三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推进地铁3号线、4号线、6号线、2号线南延线、1号线东延线建成通车，到2025年，通车里程力争达到257公里。启动第四期地铁建设规划编制及报批工作，持续加密轨道普线，新增轨道快线。

在完善绿色宜行城市交通方面，实施“两环十横十纵”有机更新，增加行人过街设施，完善休闲座椅等“城市家具”，提升城市道路功能。综合整治城市背街小巷，多措并举缓解停车难。

打造“15分钟生活圈” 全面消除内涝积水点

打造15分钟生活圈，以1000米步行范围为基础形成街区空间，完善基层文化站、图书馆、科普、养老、卫生等便民设施和文体广场、口袋公园等活动设施。推进老旧小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2025年前，完成全市1723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结合新建公园、广场、城市绿地、学校、体育场馆等设施，加强标准避难场所建设，力争人均避难面积达到国家标准1.5平方米。

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显著提升排水防涝能力，实现老城区雨停后能够及时排干积水，低洼地区防洪排涝能力大幅提升，历史上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全面消除，新城区不再出现“城市看海”现象。

续建四山连爬绿道 适时启动辽河景观带、北沙河景观带

《规划》考虑在东北、西北、西南、东南四

条由外延伸到城市内部的生态绿楔中布局郊野公园，围绕南北环城运河、蒲河等水系沿线，提升和完善城市公园体系，打通浑北主城慢道断点、新建浑南水系慢道、贯通浑河两岸慢道、续建四山连爬绿道，形成南北环城水系慢道和棋盘山“四山连爬”登山慢道，储备辽河景观带、蒲河景观带、浑河景观带、北沙河景观带等骨架绿道，以及二级山水慢道与三级人文慢道建设项目，并适时启动。

擦亮“盛京皇城”文化名片 打造城市书房、书屋

在实施“文化+”战略，开展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方面，《规划》提出推进盛京皇城“一轴三组团”、盛京皇城博物馆群建设，持续完成《沈阳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行动实施方案》确定的各类项目。

推动以“九·一八”历史博物馆为标识的“红色”地标群、以中国工业博物馆、沈飞航空博览园为标识的“文博”场馆群、以沈阳皇城为标识的“盛京文化”展示群、以沈阳美术馆为标识的“艺术”展馆群、以盛京大剧院为标识的“品牌”演艺群、以奉天工场为标识的“老旧厂房更新”创意群等“标志性”文化地标群建设。加快城市书房和城市书屋建设，实现每个区、县（市）建设1—2个城市书房，每个街道建立1—2个城市书屋。推动乡村文化振兴方面，提出弘扬乡村历史文化、开发生态文化旅游资源、完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一网统管”数字城市 新建筑执行“绿色”标准

在全面建设数字城市方面，《规划》提出加快推进“一网统管”建设工作、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推广智慧路灯、智慧站牌等新型承载网络、新型智能设施和集成载体。打造智慧出行平台“车城网”，率先在大东、浑南、铁西开展自动网联汽车试点。

提高绿色建筑发展水平，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部按照绿色建筑基本级以上标准规划建设，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75%节能标准，基本完成对2000年底前建成的有改造价值的城镇老旧小区的节能改造。

辽沈晚报记者 王琳

辽宁省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
月最低工资标准四档
为1420元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胡婷婷报道
辽宁省人社厅发布通知，根据《最低工资规定》和《辽宁省最低工资规定》，经省政府同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批准，对全省最低工资标准进行调整。

月最低工资标准：一档标准为1910元，二档标准为1710元，三档标准为1580元，四档标准为1420元。

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一档标准为19.2元，二档标准为17.2元，三档标准为15.9元，四档标准为14.3元。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从2021年11月1日起执行。

记者查询发现，我省上次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是在2019年9月，调整后月最低工资标准：一档标准为1810元，二档标准为1610元，三档标准为1480元，四档标准为13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一档标准为18.3元，二档标准为16.3元，三档标准为15元，四档标准为13.2元。

辽沈晚报记者 胡婷婷

毕业生在沈抚示范区购房 最高可获6万元补贴

满足相应条件的博士、硕士、本科毕业生，在沈抚示范区购房最高可获得6万元补贴。

日前，沈抚示范区举行产业人才国际社区建设发展论坛。沈抚示范区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对青年人才和技能型人才购房补贴、高层次人才安家补贴等一系列的人才政策进行了介绍和解读。

本次论坛以“筑巢引凤 产业升级”为主题，与会企业围绕示范区产业发展、人才政策、产业人才国际社区的规划和建设等方面进行了深入交流。

同时，记者从论坛现场了解到，为加快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促进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加速打造人才创新创业高地，沈抚示范区出台了青年人才和技能型人才购房补贴、高层次人才安家补贴等一系列的人才政策。

在青年人才和技能型人才购房补贴方面，青年人才即35周岁以下全日制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40周岁以下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毕业年限、首次购房时间均不得超过5年（按申请时间计算）；技能型人才即高级技师。首次购房时间不得超过5年（按申请时间

计算）。

这两类人员须满足2019年4月12日后，首次来示范区就业创业，且在示范区内无自有住房，并承诺在示范区就业创业5年以上等条件。

其中，青年人才补贴标准：博士毕业生6万元，硕士毕业生4万元，本科毕业生2万元。

技能型人才补贴标准：5万元。补贴资金分2年发放，需缴纳个人所得税，由用人单位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对符合示范区六大主导产业发展需要的国内外知名高校硕士毕业生、本科生，可提高补助标准，分别按博士生、硕士生标准兑现。

沈抚开投集团相关负责人介绍，沈抚示范区一直在积极构建多层次、多形式、多功能的人才安居工程体系。为此，沈抚示范区打造了沈抚示范区产业人才国际社区，也是示范区推进城产融合、落实人才政策的务实举措，作为沈抚示范区完善产业人才服务的重要配套项目，也为示范区打造人才集聚高地奠定了坚实基础。

辽沈晚报记者 朱柏玲

校园配餐专项整治行动实施 多方合力确保 校园配餐安全

日前，省检察院制定的校园配餐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进入全面实施阶段，各级检察机关立足法律监督职能，与相关部门联合检查学校食堂及配餐企业，助推各职能部门依法履职尽责，确保校园食品安全。

专项行动的工作重点，聚焦校园集体用餐的供餐单位，在食材采购、餐食加工、餐食配送等关键环节是否存在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同时重点检查场所及设施设备清洗消毒、维修保养校验、原料采购至供餐全过程控制管理、餐具饮具清洗消毒、食品添加剂使用管理等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从业人员健康管理规章制度和培训制度，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等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辽沈晚报记者 闫柳